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

議程第 3 項：各專責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目的

本文件匯報自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上次在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會議以來，五個方便營商專責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情況。

樓宇施工前期工作小組

2. 鑑於業界關注到地政總署處理契約修訂及換地申請需時很長(平均約需 56 個星期)，樓宇施工前期工作小組通過進行顧問研究，以找出工序可予重整的地方及制訂切實可行的建議，以提升效率。研究工作已於七月展開，現正處於最後階段。據初步資料顯示，現行的程序並無基礎性的問題，主要問題存在於所需的審理時間。工作小組已促請顧問就解決與時間有關的問題提出可行的建議，顧問現正完善有關建議，以便在十二月初，供工作小組考慮。

3. 另就根據地契條款而批核建築圖則的程序，地政總署副署長在九月的工作小組會議上，向成員簡述歷年來已推行的各項改善措施。經討論後，工作小組成員均滿意地政總署就處理有關修改建築圖則所建議的改善措施。地政總署亦同意尋求可行的方法(包括電腦化、採納「重點審批建築圖則」的制度等)，以加快根據地契條款而審批建築圖則的程序，並會就有關進展繼續知會工作小組。

檢討發展過程施工階段專責小組

4. 立法會的「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和「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於七月十七日舉行聯席會議，討論有關「私人審批建築申請」的事宜。共有 16 個團體(包括 13 個公務員團體和 3 個專業人員機構和協會)提交了意見書，並有 12 個團體的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大部分代表都反對「私人審批建築申請」。

5. 專責小組在十月二十三日舉行的第六次會議上，就研究「私人審批建築申請」的最後報告擬稿，討論了多項重要的議題，包括私人審批的優點、推行上須予處理的問題(包括風險及弊端)和可供探討的解決方案等。

6. 關於優點方面，顧問察悉可透過縮短批核建築申請的來回時間，減省一些時間。就包括不同工程組合的典型工程項目而言，顧問發現在縮短批核「初步設計」的時間後，可縮短施工周期 4%至 14%，及減省利息成本 0.7%至 2.7%。

7. 經約見各業界機構後，顧問確定了 10 項實施上的問題，包括：在私人審批制度下，屋宇署在確保樓宇安全方面所擔當的角色；私營審批者的獨立性；本港獨特的地勢暨樓宇及其市場的特質；私營審批者採納建築標準的一致性；私營審批者對樓宇的發展缺乏整體的視野；私營審批者能否趕上科技發展；私營機構可能缺乏資源去落實屋宇署的三級式審批機制；私人審批有否商機；私營審批者能否購得專業彌償保險；以及公眾對私人審批的信心。顧問已研究了五個採納私人審批的經濟體系(包括澳洲、中國、日本、新加坡和英國)，根據所得的資料，分析上述的問題，並提出可供探討的解決的方案。

8. 專責小組的成員經深入討論後，同意因應顧問研究的結果和業界機構的反應，擬備一份有關未來路向的文件，以供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在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的會議上審閱。

9. 繼較早前的討論，如何協調在「批核建築圖則」的過程中，查核有關規劃及土地的事宜，專責小組考慮了建築師事務所商會所建議的「重點審查制度」。該制度界定了規劃署和地政總署在「批核建築圖則」時應進行審查的重點範圍，藉以提高透明度和劃一界定各部門審查的工作範圍。專責小組原則上支持這項建議，並會將之提交房屋規劃及地政局考慮，以探討進一步改善該等程序的空間。

城市規劃工作小組

10. 規劃署代表出席了城市規劃工作小組九月舉行的會議，匯報有關推行改善主要規劃程序的進展。成員感謝規劃署協助和積極處理工作小組所看見的問題。由於部分關注事項，例如交通影響評估和環境影響評估，是屬於其他部門的職責範圍，工作小組會與有關部門處理該等事宜。

11. 工作小組亦研究了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的規劃指引」草擬本。成員並不完全理解該份指引背後的理念。規劃署代表解釋說，當局擬發出有關指引，以訂明進行「視覺影響評估」的程序和方法，而非用作評估按個別圖則所提交的「視覺影響評估」的準則。規劃署會向城市規劃委員會轉達工作小組所關注的問題，並按需要再修訂指引。規劃署稍後會向工作小組報告有關進展和最後審定的指引。

12. 就工作小組關注輪候上訴「城市規劃決定」的時間頗長，城市規劃上訴委員會秘書處已採取措施，以安排較理想的後勤支援和縮短輪候的時間。有關改善措施包括：預訂大量的聆訊場地；安排全日或半日的聆訊檔期(包括星期六在內)；從「上訴委員團」中預約足夠的委員方提名一個「上訴委員會」；增加「上訴委員團」的委員人數等。委員欣悉，在推行上述改善措施後，預計新上訴個案的輪候時間可由11個月縮短至大約6至7個月。

零售業工作小組

有關美容產品／化妝品／藥物類別的規管檢討

13. 零售業工作小組在十月與衛生署再次會晤，檢討因應業界關注的問題所推行的改善措施和衛生署推行工作的進度。衛生署已為業界草擬有關決定美容／健康產品是否需要註冊的指引，現正徵詢業界對指引的意見。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亦會增加開會次數，並擬備新的會議時間表，避免因立法會夏季休會而可能令藥物註冊受到任何延誤。工作小組會就衛生署建議的改善措施諮詢業界，並監察推行措施的進展。

致敏原及營養資料標籤

14. 零售業工作小組在六月底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轉達了業界對致敏原標籤指引和有需要再延長寬限期的關注。事務委員會察悉業界所關注的問題。由於有關法例在明年生效時，商戶可能仍有大量不符合標籤規定的存貨，工作小組會再與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聯絡，商討就該等舊存貨有哪些切實可行的安排。

15. 在營養資料標籤方面，並無甚進展。工作小組會繼續密切注視有關事宜。

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16. 政府當局會進行調查，就須納入該強制性計劃的產品向消費者、零售商和製造商／進口商收集市場資料。零售業工作小組提醒政府當局有需要審視計劃對小型企業和消費者造成的影響，並重新考慮是項計劃擬議徵收的註冊費。工作小組會監察這些方面的工作進展。

食物業工作小組

食肆露天座位的檢討

17. 效率促進組於十月向食物業工作小組呈交研究所得的建議。建議主要包括提供清晰而全面的露天座位申請指引；審理露天座位申請的營業時段時，應考慮給予更多彈性；以及放寬露天座位範圍內行人通道闊度的規定。另外又建議發牌部門加強其協調角色，例如協助申請人查核申請的進度和代他們向其他部門作出查詢。

18. 食物業工作小組認為有關建議大致上可以接受，但值得進一步探討可否設置上訴機制，以解決露天座位申請人與反對申請的人士之間的分歧。研究小組會探討這項建議的可行性，並與有關部門跟進以推展研究所得的建議。食物業工作小組會監察落實建議的進展情況。

回應工廠食堂經營者的關注

19. 回應工廠食堂經營者要求放寬對工廠食堂的規管，食物業工作小組已考慮過所有事實和現行監管制度背後的理據。餐廳及快餐店東主獲准在已付足地價或豁免限制費用後，在工業區開設一般餐廳，而工廠食堂因為在另一套監管規定下，經營者實已獲得優惠。食物業工作小組委員了解到現行政策已能平衡兩者間的利益，放寬任何規管，都有可能對餐廳經營者不公平。然而，地政總署澄清他們並沒有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查核食客的身分，亦容許設置廣告燈箱，祇要從食堂外面看不到食堂的招牌便可。是項澄清在某程度上已回應了業界所關注的一些問題。此外，對於業界投訴改變土地用途須繳付高昂的補地價或豁免限制費用一事，地政總署會進行研究，如有需要，將循批核程序探討有否改善的空間。

簽發酒牌的檢討

20. 效率促進組研究小組於八月中展開檢討工作，目的是改善處理酒牌及會社酒牌申請的程序，以精簡現行規管制度、縮短處理申請所需的整體時間，以及為有關業界締造一個更方便經營的環境。研究小組已完成與有份參與處理酒牌申請的七個政策局／部門的首輪會晤，以了解現行規管制度及簽發酒牌的程序。研究小組已舉行兩次諮詢會議，就有關事宜與業界交換意見，並合力尋求改善空間。食物業工作小組會監察研究的進展情況，而研究工作可望於十一月中完成。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